



#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 大事记

第四期

( 2023年10-12月 )



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广元市统计局





## 中国经济普查 CHINA ECONOMIC CENSUS



### ■ 普查目的 ■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主要目的是全面调查我国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摸清各类单位基本情况，掌握国民经济行业间经济联系，客观反映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及创新驱动发展、区域协调发展、生态文明建设、高水平对外开放、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的新进展。

### ■ 普查对象 ■

在我市行政区域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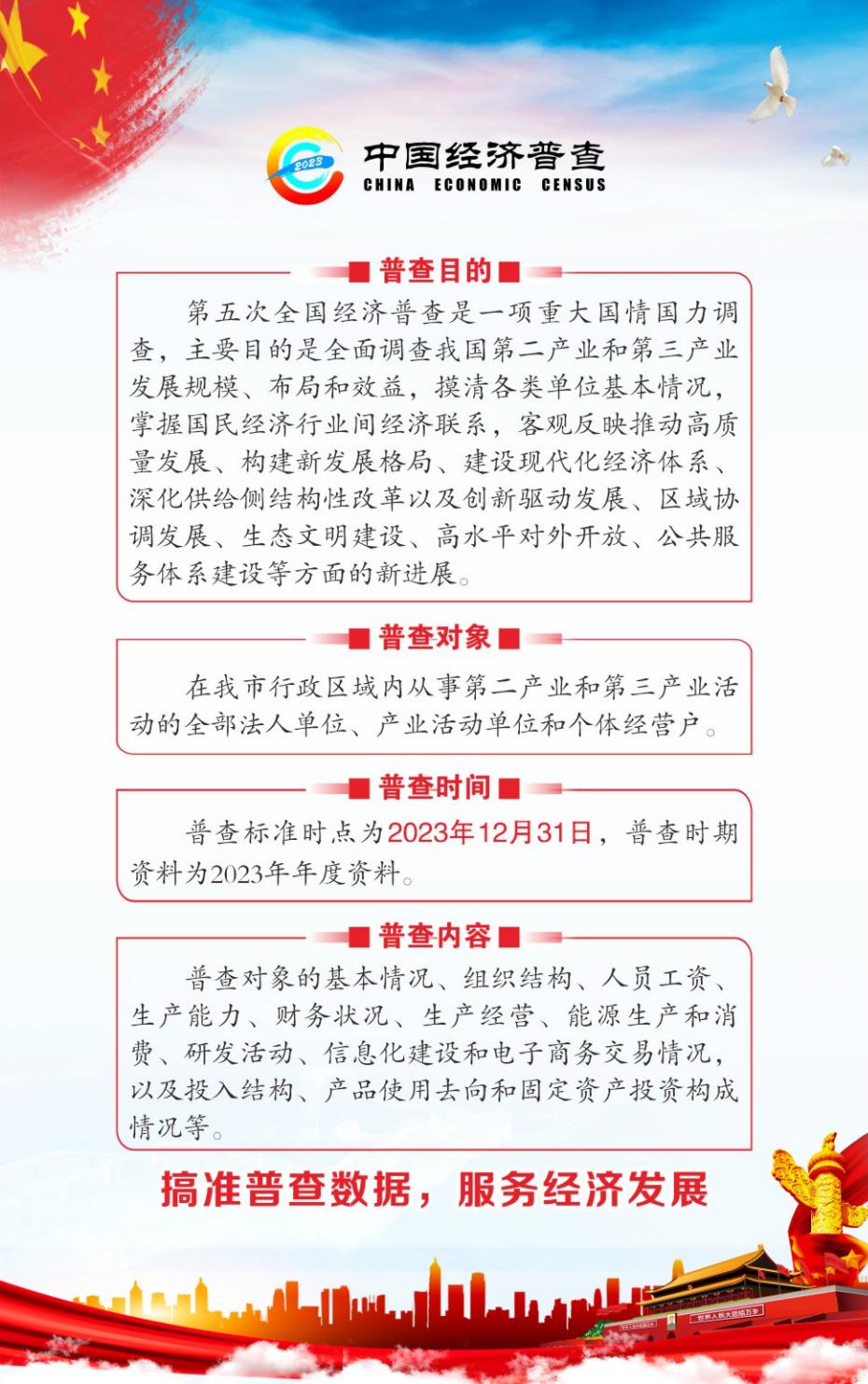
### ■ 普查时间 ■

普查标准时点为2023年12月31日，普查时期资料为2023年年度资料。

### ■ 普查内容 ■

普查对象的基本情况、组织结构、人员工资、生产能力、财务状况、生产经营、能源生产和消费、研发活动、信息化建设和电子商务交易情况，以及投入结构、产品使用去向和固定资产投资构成情况等。

**搞准普查数据，服务经济发展**



## 编 辑 说 明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普查将全面调查我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为加强和改善宏观经济治理、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加快建设川陕甘结合部现代化中心城市，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全市经普工作者要做好广元统计历史的记录人。现定期编辑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大事记，仅供参考。不妥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 2023年10月

1、10月3日，广元市委副书记、市长、市五经普领导小组组长董里主持召开工作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市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市经普办主任黄燕汇报全市五经普工作情况，并安排部署下阶段工作。董里强调，统计部门要切实履行牵头责任，加强统筹协调，全力推进五经普工作；各行业主管部门要落实“管行业就要管统计、管统计就要管数据质量”要求，切实履行工作职责，督促指导行业内普查对象完善统计资料，为普查正式登记奠定坚实基础；各县区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将五经普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一把手要亲自研究、亲自部署，采取务实举措确保五经普工作高质高效推进。

2、10月8日，市委宣传部、市经普办联合印发《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动员工作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18号），对五经普

宣传动员工作从总体要求、主要目的、主要内容、总体安排和组织实施等方面提出具体要求。

3、10月9日，广元市委副书记、常务副市长、市经普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许国斌主持召开五经普专题工作会议，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杨浩，市政府副市长、市经普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吴勇出席。市经普办对经普工作作了汇报，通报单位清查“地毯式”入户清查登记进展。许国斌要求，一要全力提高单位和个体经营户的底册核查进度，务必有效利用底册数据，查全查实全部经济活动主体。二要全力提高清查单位查找率，重点围绕经营活动正常、隐蔽性强的单位和个体经营户，采用多种方式进行查疑补漏，做到市场主体“捞干筛尽”。三要统筹清查数据采集和审核验收工作，全面推进清查数据审核改错和编码。四要做好清查数据评估分析，通过与四经普数据、部门数据、名录库比对等方式，对数据异常的及时开展实地核查。

4、10月11日至13日，省统计局二级巡视员李力带队调研广元市五经普单位清查工作开展情

况，李力一行深入利州区、剑阁县一线，查阅经普资料，现场调研普查员入户单位清查登记流程，并对数据质量进行抽查。

5、10月12日，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杨浩组织召开省经普办调研指导广元市五经普工作座谈会。省统计局二级巡视员李力要求，一是要提高认识，压力要传导到普查员；二是加强统筹，以主题教育为契机，部门联动，打好单位清查攻坚战；三是持续用力，宣传和业务能力持续优化。杨浩强调，一是要坚持目标导向，目标是如实全面反映广元市经济运行情况；二是要坚持问题导向，各部门要深入县区调研发现分管行业领域单位清查问题；三是要抓好问题整改，针对调研发现的问题逐一整改，按时高质量完成单位清查工作。

6、10月12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单位清查有关工作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19号），围绕压实工作责任、重点地区攻坚、深挖细查个体户、部门联动查疑补漏、加强宣传动员力度五个方面对县区经普办和市经普

办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提出要求。

7、10月13日，广元市委书记何树平对五经普工作作出批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党的二十大后开展的一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是反映经济总量、结构、质量的重要基础性工作，对于全面了解我市经济运行状况和经济社会发展新变化、新特征，更加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具有重要意义。全市各级各部门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来广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落实党中央和省委部署要求，把开展五经普工作作为主题教育重要内容，加强组织领导，狠抓工作落实，确保高质量高水平高标准完成普查任务。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研究部署，分管同志要集中精力抓，坚持依法普查，保障数据质量，严肃工作纪律，推动普查有序开展、高效落实，为广元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统计支撑。”

8、10月13日，广元市委副书记、市长董里对五经普工作作出批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全市上下要深入学习贯彻

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经济普查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依法普查、科学普查、为民普查，突出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把‘牢牢守住数据质量生命线’这一根本要求贯穿始终，严把时间节点、紧盯重点任务、聚焦难点堵点，集中力量、全力攻坚，确保高质高效完成‘五经普’任务，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客观准确的数据支撑。”

9、10月13日，广元市召开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推进会。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杨浩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传达了市委书记何树平，市委副书记、市长董里对做好全市五经普工作重要指示精神。会议强调，全市各级各部门要认清形势任务，切实增强紧迫感责任感，全面深入分析前期单位清查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短板，积极添措施、想办法，有力促进清查进度和数据质量“双提升”；要紧盯时间节点，聚焦重点环节，以“地毯式”摸排方式，抓实抓细个体户清查、重点县区重点乡镇单位清查、“三新”单位

清查，确保市场主体“打干捞尽”；要压紧压实责任，强化部门沟通协作，全面下沉开展督导，搞好普查宣传引导，确保优质高效完成单位清查，为后续经济普查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10、10月14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和数据审核验收督导工作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20号），成立由市经信、商务、住建、市场监管、统计等部门分管领导任组长的8个单位清查督导工作组，开展全市单位清查和数据审核验收工作专项督导。

11、10月20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开展五经普单位清查数据质量检查与评估工作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21号），安排部署全市单位清查数据质量检查与评估验收工作，提高全市经济普查清查工作质量。

12、10月24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开展清查数据质量专项核查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22号），要求市、县两级经普办分别开展数据质量自查，市经普办抽取利州区和昭化区

开展实地核查。

13、10月27日至31日，市经普办组织开展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数据集中审核验收工作。从单位重复审核、法产单位关联审核、规范性审核和补漏审核等四个方面全方位开展单位清查数据质量审核验收。各县区、广元经开区经普办业务骨干十余人参加市级集中审核验收工作。

## 2023年11月

1、11月1日至7日，市经普办派员参加省级单位清查数据集中联审，圆满完成单位清查数据集中联审，省统计局、省经普办给予高度肯定，并致市统计局、市经普办感谢信。

2、11月6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数据审核验收工作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23号），从审核验收、数据分析、工作总结和数据查询四个方面安排部署全市单位清查数据审核验收工作。

3、11月16日，广元市召开全市第五次全国经

济普查单位清查数据评估会议。会议通报了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数据情况，分析研讨了清查数据和部门资料之间的差异等情况，市委编办、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等部门填写了《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结果部门确认表》，各部门均对清查数据认可确认。

4、11月19日至22日，全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专业业务培训班第三期在广元市剑阁县举办，全省8个市州340余人参加会议。培训班从普查方案总说明、依法普查、普查数据处理方案、普查登记工作细则、部门任务及分工、个体经营户抽样调查方案、财务状况及主要经济指标、投入产出调查内容等方面进行授课，并安排部署下阶段普查工作重点。广元市经普办、剑阁县经普办为省培训会成功举办做好了配合协助工作。

## 2023年12月

1、12月1日，市政府召开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推进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杨

浩主持会议并强调，一是要紧盯工业、建筑业、服务业等重点行业和体量大的重点企业，全面准确反映“四上”单位经济总量。二是要紧盯规下总量大、占比高的行业，抓好财务资料整理，确保数据真实准确。三是要充分发挥网格管理员的作用，积极主动做好个体经营户的思想工作，确保如实填报经济指标。四是要坚持依法普查，立即落实普查经费、“两员”报酬等，做好经普保障。五是要强化统筹联动，统计部门要发挥牵头责任，认真抓好经普组织实施和协调，经济普查成员单位要积极配合统计部门开展工作，及时、全面、准确提供普查所需的资料和事项。各县区、广元经开区要及时解决普查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分步骤有序扎实推进各环节工作。

2、12月1日，市经普办组织召开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第二次会议，市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市经普办常务副主任赵正基主持会议。会议强调，一是做好经济普查基层基础工作的建立健全规范，加强普查资料的整理，确保普查登记数出有据；二是坚持问题

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强化分析研判，加强对企业的指导工作；三是持续抓好五经普的宣传工作，营造浓厚普查氛围，引导广大普查对象依法配合普查，助力普查顺利实施；四是切实做好“两员”培训工作，大力提升普查人员综合业务能力，确保普查数据质量；五是切实做好“转企升规”工作，指导企业准备相关入库资料，准确反映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3、12月4日至7日，省经普办召开全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数据采集处理系统培训班，市、县经普业务骨干十余人参加系统学习，培训班从五经普数据处理流程、人员管理系统和数据采集处理系统操作等方面进行授课。

4、12月8日，市经普办转发《四川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深入开展单位清查数据质量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24号），要求各县区开展全面自查并进行问题整改。

5、12月8日，全市各县区经普办以

“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为契机，集中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活动。主要通过设置集中宣传点、悬挂宣传横幅、发放《统计法》《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等宣传资料、现场有奖问答、上门宣传等方式普及统计法及五经普知识。活动期间累计发放宣传物资3000余份，接受统计知识和法律法规咨询1000余人次，发送200余万条经济普查宣传短信，为经济普查正式登记工作的顺利推进奠定了良好舆论基础。

6、12月11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告知工作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26号），安排部署12月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告知工作，制作并通过《看广元》等渠道和形式发布了面向一套表单位、非一套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三类普查对象的告知书。随后，各县区、广元经开区也通过多种形式、多种渠道针对不同调查对象发布了普查宣传告知书。

7、12月13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高质量开展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月活动的通

知》（广经普办〔2023〕27号），安排部署12月开展经普集中宣传月活动，要求各县区和市经普办成员单位按照自身职责做好宣传工作，营造浓厚的经普宣传氛围。

8、12月18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转发四川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经济普查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28号），要求各县区经普办强化普查舆情风险防范意识，做好普查舆情监测应对，组织各县区摸排本地经普有关舆情。

9、12月20日至23日，市经普办举办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综合业务培训会。培训班采用专业知识讲解与实际案例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围绕普查方案总说明、依法普查、普查登记工作细则、部门任务及分工、个体经营户抽样调查、普查全面质量管理办法、普查统计分类标准、通用普查表及专业普查表、投入产出调查、数据处理操作等十方面内容进行授课，同时增设授课质效测评、学员培训测试和易错问题讲解等环节，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得到有力保障。市级相关部

门，市、县区、乡镇（街道）经普办业务骨干320余人参加会议。

10、12月25日，市经普办印发《关于印发<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预防风险工作预案>的通知》（广经普办〔2023〕29号），成立广元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预防风险办公室，要求各级经济普查机构负责组织实施本地区的风险防控工作，严格落实谁主管谁负责的责任体系，有效预防和及时处置各种风险，规范风险应对处置工作，保证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顺利进行和普查数据安全。

11、12月28日，在市政府第13次市长办公会、市政府八届59次常务会上，市长董里、常务副市长杨浩分别就搞好五经普登记、落实责任、紧盯目标、强化分析、提高质效提出了要求。

# 经普工作集锦



2023年10月11日，省统计局二级巡视员李力带队调研指导广元市利州区五经普工作



2023年10月12日，省统计局二级巡视员李力带队调研指导广元市剑阁县五经普工作



2023年10月12日，召开省经普办调研指导广元市五经普工作座谈会，会议由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杨浩主持，省统计局二级巡视员李力出席会议并做重要讲话



2023年10月12日，市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张晓磊率市单位清查及数据审核验收第七督导组督导苍溪县单位清查及数据验收工作



2023年10月13日，市统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欧维钊率市单位清查及数据审核验收第五督导组督导青川县单位清查及数据验收工作



2023年10月15日，市商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欧明宇率市单位清查及数据审核验收第一督导组督导利州区单位清查及数据验收工作



2023年10月16日，市统计局党组成员、总统计师左素君率市单位清查及数据审核验收第二督导组督导昭化区单位清查及数据验收工作



2023年10月16日，市住建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杜林率市单位清查及数据审核验收第三督导组督导朝天区单位清查及数据验收工作



2023年10月17日，市经信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何超率市单位清查及数据审核验收第八督导组督导广元经开区单位清查及数据验收工作



2023年10月17日，市统计局党组成员、总经济师廖清泉率市单位清查及数据审核验收第四督导组督导旺苍县单位清查及数据验收工作



2023年10月20日，市场监管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燕家武率市单位清查及数据审核验收第六督导组督导剑阁县单位清查及数据验收工作



2023年10月27日至31日，市经普办开展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单位清查数据集中审核验收工作



2023年12月1日，市政府召开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推进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杨浩主持会议并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2023年12月1日，市经普办召开全市五经普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第二次会议



2023年12月20至23日，市经普办召开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综合业务培训会



2023年10月9日，利州区召开五经普单位清查工作推进会，区委常委、副区长杨昌洪主持会议



2023年10月9日，昭化区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梁建生带队督导乡镇单位清查工作



2023年10月9日，旺苍县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姚帮林，县目标绩效事务中心主任李涛督导乡镇五经普工作



2023年10月12日，利州区区委书记张勋图调研区经普办工作



2023年10月15日，剑阁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王建带队督导乡镇五经普工作



2023年10月16日，朝天区委副书记、区长张骏，组织召开全区单位清查工作会



2023年10月16日，青川县副县长贺俊杰带队督导五经普单位清查工作，并随机抽查清查登记质量



2023年10月16日，苍溪县委副书记、县长任云带队督导陵江镇五经普工作



2023年10月16日，广元经开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王斌赴下西社区督导单位清查工作推进情况



2023年12月8日，旺苍县开展“12.8”统计法颁布40周年纪念日暨五经普宣传月启动仪式



2023年12月8日，剑阁县开展“12.8”统计法颁布40周年纪念日暨五经普宣正式登记宣传活动



2023年12月14日，剑阁县副县长谢家远主持召开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



2023年12月18日，苍溪县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梁赛主持召开苍溪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第三次全体会议



2023年12月18日，青川县委副书记、县长程远泽主持召开青川县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第三次全体会议



2023年12月23日，利州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杨昌洪主持召开五经普工作推进会议



2023年12月28日，青川县举行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启动仪式暨宣传活动

## 12月，市经普办全方位开展五经普宣传



出租车顶电子显示屏宣传“五经普”



公交车厢内电子屏宣传“五经普”



利州广场集中宣传“五经普”



发放围裙宣传“五经普”

市经普办各成员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委编办、市住建局、市卫健委、市国资委、市文广旅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人社局、市商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体育局、市邮政管理局、市经信局、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烟草专卖局、人行广元市支行、广元海关等部门积极开展五经普宣传工作



劳动大厦巨型屏幕宣传“五经普”



酒店电子显示屏宣传“五经普”



银行营业厅电视屏宣传“五经普”



单位大门电子显示屏宣传“五经普”



建筑工地横幅宣传“五经普”



医院门诊大楼电子显示屏宣传“五经普”